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16.05.054

我国影子银行的发展探析

彭劭志

(湖南农业大学 经济学院,湖南 长沙 410128)

摘要:作为金融创新产物的影子银行,在推动金融市场繁荣的过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但其自身的迅猛发展在改变金融体系的原有结构的同时,也加剧了金融体系的脆弱性和系统性风险。在新常态的当下,要实现“调结构稳增长”就需要充分发挥影子银行对经济发展的积极作用,因此实现影子银行的稳健发展变得尤为重要。对我国影子银行进行全面研究与分析,结合我国具体国情,综合国外相关经验,对我国影子银行实现稳健发展提出相应的意见与建议。

关键词:我国;影子银行;发展;建议

中图分类号:F83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16)05-0182-03

影子银行(shadow banking)也称平行银行体系,是规避金融监管的创新产物之一^[1],具体是指一种存在于传统银行体系之外且不受银行监管体系监管的从事银行业务或者类银行业务但却无法得到中央银行流动性支持的非银行信用中介机构。它主要是借助贷款证券化进行信用无限扩张的一种方式,其核心就在于将银行的传统信贷关系包装加工为隐匿在证券化中的信贷关系,而这种信贷关系往往不受到现有社会监管体系的强力监督,拥有着较低的监管成本、逃避管制从而获得超额利润。

1 影子银行在我国发展现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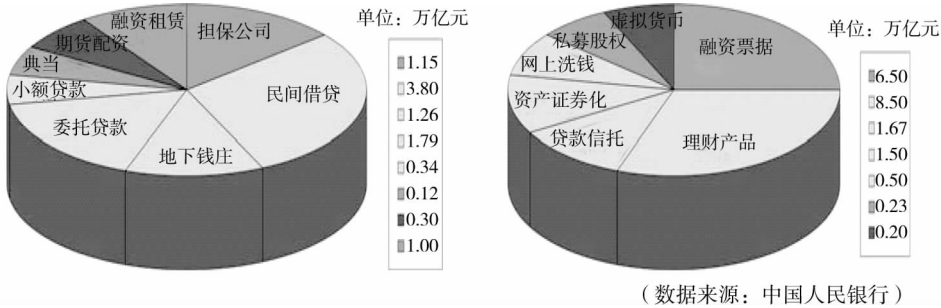
1.1 中国式的影子银行

影子银行最早发端于国外,在我国产生与发展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一是中国社会巨大融资需求的推动。随着我国经济实力的不断增强,企业的规模扩张、产品升级、技术创新以及政府的基础设施项目的上马等等都形成了大量的融资需求。虽说我国的货币供给自1985年以来在稳步提升,但监管森严的银行体系使得传统商业银行信贷受到诸如信贷限额、资本充足率等的限制,传统商业银行满足社会融资需求的能力有限,这种融资需求与传统资金供给模式的不协调、不平衡大大推动我国影子银行的发展。二是市场化改革的推动。我国市场化改革的过程突出表现为利率市场化改革,这种改革带来了利率的市场化波动和高的通货膨胀预期,高的通货膨胀率导致了存款的低利率甚至是负利率,这又直接导致了传统银行体系存款外流,为影子银行业务的扩大与发展提供了条件。三是金融创新的必然结果。无论是何种金融体制,其内部都有一种自发的金融创新动力,特别是在存在着金融抑制的中国,不仅仅传统的金融中介有着绕开严格金融监管突破现有束缚追求高盈利的动机而且融资需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普通社会融资主体有着强烈的融资需求,使得我国金融创新的步伐加快,而影子银行作为金融创新的产物正好能同时满足这两者的需求^[2]。

1.2 我国影子银行的发展

首先从总量上看。从一份名为《中国金融政策报告2014》中可以发现我国影子银行所占的社会融资总规模处于一个上升阶段,并于2013年达到5.17万亿元,且其CAGR保持在50%左右。这说明我国的影子银行在规模上来说保持着较快的发展,并且拥有很好的发展前景。资料显示,体系外的影子银

行组织结构中(下左图),民间借贷占比最大,约为 38.93%,地下钱庄、委托贷款、担保公司紧随其后,表明在组织结构上我国的影子银行种类很多且各自占比不高,但以民间借贷为主的形式多没有完善的法律保障,整个体系外影子银行蕴含着巨大的潜在风险。而从影子银行产品结构分析(图 1),理财产品、融资票据、贷款信托、资产证券化等构成了影子银行产品的主体,其中以理财产品和融资票据为主,且整体的资金规模才仅仅接近 20 万亿元人民币,与美国等发达国家相比不论是在产品结构上还是在资产规模上都有很大的差距。



结合我国经济发展趋势和经济体制改革进程来看,影子银行在我国的发展前景很好,首先表现在新常态下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需要资金的支持,影子银行能够为我国的经济结构的优化升级提供充足的资金。其次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推进,大量资金会从传统的银行体系中流出,影子银行体系能吸收这些资金并合理利用这些资金,提高社会资源的利用效率。

2 我国影子银行发展的影响

2.1 有助于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

影子银行的发展有助于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传统的商业银行体系基于安全性、流动性、盈利性考虑,往往将有融资需求但缺乏抵质押品的小微企业拒之门外。以民间借贷、小额信贷公司为代表的影子银行,因其方式灵活、办理方式快捷便利、利率借贷期限可协商等特点,成为了众多小微企业融资首选。影子银行在满足小微企业融资需求赚取利润的同时,间接上促进了实体经济的发展^[3]。

2.2 有助于金融创新的进一步推进

影子银行是金融创新的产物,影子银行的发展又反过来推动金融创新。影子银行的加入,势必加剧金融市场的竞争,各市场主体为了保持自己的盈利甚至追求更高的盈利必然通过自身机构、业务、产品、营销方式等的创新以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存活下来,这种市场主体的自发的金融创新将推动我国金融市场多元投融资渠道的形成,进而以整个金融市场的创新发展带动整个经济社会的发展与进步。

2.3 提供了多元化的居民和企业投资选择

大部分的影子银行利用一种风险和收益均高于银行存款的金融产品和工具进行资金的筹集,这些金融产品相较于之前的传统商业银行金融产品具有多层次、低门槛、个性化等特征,能够更好地满足不同层次拥有不同投资偏好的居民和企业的投资需求,为居民和企业提供了多元化的投资选择,在为自身筹集所需资金的同时也能够给资金供给方提供满意的收益。

3 我国影子银行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3.1 风险因素的快速积累

一是期限错配风险。影子银行资金运用的特点使得其天生具备期限错配的风险,影子银行资金规模的快速扩大无形中加大了这种期限错配风险。这种严重的期限错配隐藏着巨大的流动性风险,影子银行大多利用其规模优势和较为灵活的资金管理方式,将较短期限的负债资金投放于流动性较弱的长期资产上,一旦影子银行出现大量的流动性需求,这种期限错配会导致流动性风险的出现。二是系统性

风险。现在我国尚未建立完整的影子银行投资保险体系,影子银行也往往得不到央行的流动性支持,但是我国影子银行的社会接触面较广,一旦影子银行因外部冲击出现崩溃,会影响到整个金融体系甚至是经济体系的正常运行。还有影子银行投资项目大多是达不到传统商业银行放贷标准的“次级”及其以下的贷款项目,这些项目往往资金需求大,这在一定程度上支撑着影子银行信贷资产的规模膨胀,一旦这些膨胀的信贷资产风险危机爆发,将对整个金融市场造成不可估量的损失,引发经济危机。

3.2 对传统的商业银行体系产生影响

一是加剧了商业银行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前面的阐述我们已经知道影子银行大多是通过发行自己的金融工具在金融市场特别是货币市场上筹集资金,这在一定程度上挤占了商业银行出现挤兑风险时所能利用的流动性供给空间,加剧了商业银行的风险。二是影子银行和商业银行的关联性隐藏着风险扩散的可能。商业银行和影子银行在不同的层次和不同的领域进行着各式各样的合作,一旦影子银行出现问题,这种问题就会如同传染病一样传递到商业银行,进而扩散到整个金融体系。

3.3 对金融稳定产生影响

影子银行不受金融监管机构的监管,没有相应的行业规范,更加缺乏相应的风险处理方案,一旦出现问题,就是由参与各方共同承担后果,大大影响着金融稳定。

4 结论与建议

一是建立健全影子银行的监测与监管体系。建立相关的政府机构或者金融监管机构,来系统地评估现有的影子银行体系,加强对影子银行实体的监管,要求影子银行实体定期接受监管机构的检查。同时,金融监管机构要对违规经营的影子银行进行处罚甚至查处关闭。二是规范影子银行信息披露机制,提高影子银行透明度。2008年的金融危机在一定程度上源于美国影子银行的信息不透明,导致所有的金融机构都不可避免地遭受了不同程度的影响^[4]。因此,设计并规范影子银行的信息披露制度成为影子银行系统监管的重点。其一是搭建一个能够及时、完整、正确地收集、处理、共享信息的平台。这个平台的搭建不仅需要市场监管机构的参与,还需要市场各经济主体的参与。市场监管主体需要定期汇总各方信息,加工收集到的数据,整理成符合市场需求的市场数据并发布到该平台上;影子银行要加强自己本身的信息披露,例如各理财产品的详尽说明与风险揭示、各信托计划运行状况、紧急重大事项的披露等等。三是构建传统商业银行与影子银行之间的防火墙及隔离系统。我国的影子银行和传统的商业银行间有着密切的联系,一旦影子银行爆发风险出现危机就会牵连到传统商业银行,因此在传统商业银行与影子银行间构建防火墙和隔离系统在影子银行的风险防范中尤为重要。要严格规范传统商业银行的业务活动,控制从传统商业银行向影子银行转移的资金的流量。还要加强对资产证券化业务的风险管理,严禁出现过度复杂的证券化和再证券化,审慎推进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发展。四是加强与影子银行有关的立法工作。经济的良好运行需要有良好的法律环境。目前,我国关于影子银行监管的法律寥寥无几,影子银行内部的行业自律也不是很强,因此对于影子银行的立法工作要加强,结合影子银行自身业务的特点,建立有针对性的法律法规,让影子银行处于有法可依的状态。五是搭建风险处置平台。搭建风险处置平台有两种不同的思路,其一,搭建一个由商业保险、影子银行组成的风险处置平台,由双方共同出资形成一个资金池,这个资金池保证有足够的流动性,有足够的资金去处理风险与危机。其二,直接将影子银行直接并入现有的保障体系。

参考文献:

- [1] 周莉萍.论影子银行体系国际监管的进展、不足、出路[J].国际金融研究,2012(1):44-53.
- [2] 钟春兰.影子银行的发展及监管的研究综述[J].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研究生学报,2015(2):45-50.
- [3] 徐军辉.中国式影子银行的发展及其对中小企业融资的影响[J].财经科学,2013(2):11-20.
- [4] 巴曙松.加强对影子银行系统的监管[J].中国金融,2009(14):24-25.

(责任校对 王小飞)